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
项 目 编 号: 川发改基础〔2012〕728号
建 设 地 点: 隆 昌 市
验 收 单 位: 隆昌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隆昌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川水函[2012]827号 2012年5月8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川水函[2020]1180号， 2020年9月4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局、交路工[2012]295号、 2012年9月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年2月开工建设，已于2015年6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泸县水利电力建筑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编制单位	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润蜀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公路工程咨询监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隆昌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组织召开了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施工单位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主体监理单位四川公路工程咨询监理公司、方案变更编制单位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前，部分参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验收会上，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相关情况的汇报，以及施工单位、主体监理单位和方案变更报告编制单位等有关情况的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工程主要由路基、路面、桥涵和附属工程等组成。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中间设2m宽绿化分隔带，路基宽32m（其中跨成渝高速公路大桥宽38m），设计速度80km/h，桥涵设计汽车荷载公路Ⅰ级，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路面；主要施工内容为：路基工程9923m，桥梁工程1241m/10座，其中大桥913m/6座，中桥328m/4座。实际挖方总量为83.21万m³（包括剥离表土5.44万m³，自然方，下同），

借方 1.00 万 m^3 ，填方总量为 75.31 万 m^3 （包括利用表土 5.44 万 m^3 ），弃方 8.90 万 m^3 （合松方 11.13 万 m^3 ）。目总占地面积 57.12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49.86 公顷，临时用地面积 7.26 公顷。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2 月，建设单位组织编报了《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同年 5 月 8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关于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川水函[2012]827 号）的文件进行了批复。

批复方案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91.19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为 72.55 公顷），水土保持总投资 3043.69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77.06 万元）。

2020 年 9 月 4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川水函[2020]1180 号”文对《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弃渣场变更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的弃渣场面积为 1.65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后续设计已全部纳入主体设计，并同主体工程一起进行审查、审批、招投标，后续施工图设计中，设计单位把本项目的排水、绿化、边坡防护等水保措施纳入施工图设计范围。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9 月，隆昌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委托四川润

蜀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补充开展了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0 年 12 月编写完成了《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结论为：截止监测期末，项目建设区域扰动土地整治率 99.93%，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81%，土壤流失控制比 1.25，拦渣率 98.00%，林草植被恢复率 99.77%，林草覆盖率 29.85%，六项防治标准均达到水保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委托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编制单位于 2021 年 1 月编制完成了《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布局、投资控制和资金使用合理，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管理维护措施基本到位，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完成了水土保持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六）验收结论

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工程基本落实了水

土保持方案、变更补充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建设单位应加强水土保持设施日常管理维护，对项目区的排水设施定期清淤；加强植物措施的管理和养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成渝客专隆昌北站至隆昌县城快速通道工程）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伟俊	隆昌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部长	李伟俊	建设单位
成员	王开前	隆昌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开前	
	李华书	隆昌市交通运输局	副局长	李华书	隆昌市交通运输局
	王虎	四川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王虎	特邀专家
	赵英天	四川省水利规划研究院	高工	赵英天	
	湛春	四川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湛春	
	李俊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李俊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吴伟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吴伟	
	谢磊	四川嘉源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谢磊	水保方案变更编制单位
	吴江	四川润蜀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吴江	监测单位
	张浩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书记	张浩	施工单位
	蒋川	四川公路工程咨询监理公司	副总监	蒋川	监理单位